

济源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济工程改革办〔2020〕6号

关于推行投资项目“多评合一”模式的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投资项目“多评合一”模式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18〕81号）《关于印发河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9〕38号）精神，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深化“放管服”改革，现就推行投资项目“多评合一”模式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放管服”改革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各项决策部署，聚焦重点领域、重点事项、重点环节，整合优化投资项目评估流程，将各种技术性评估事项

由串联调整为并联，实行“一次申请、一次告知、同步编制、同步评审”的服务模式，大幅提升政府审批效率和服务水平，显著增强投资主体获得感，加速投资项目落地实施，用扎扎实实的改革成效提升济源整体营商环境，为激发有效投资拓展空间，为促进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支撑。

二、实施内容

实行投资项目“多评合一”的范围，主要是办理投资项目审批各个阶段需要开展的技术性评估事项，包括政府审批过程中的特殊环节以及项目单位委托第三方机构办理的强制性评估。按照投资项目审批一般规律，将审批流程划分为立项审批、建设许可、施工许可、竣工验收等四个阶段，每一阶段内涉及的各类技术性评估并联集中办理。（具体范围见附件）。

纳入“多评合一”的事项应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动及时作相应调整。在实施过程中可以先期整合由同一部门实施的评估事项，逐步整合由不同部门实施的评估事项，最终实现同一阶段全部评估事项的“多评合一”。

三、工作流程

“多评合一”工作流程主要包括“一次申请、一次告知、同步编制、同步评审”。

（一）一次申请。项目单位向市行政服务中心综合窗口、行政服务中心工程建设项目受理窗口或登录济源政务服务网（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在线提出“多评合一”申请。通过行政服务中心提出申请的，由综合窗口或工程建设项目受理窗

口受理，并根据项目所处审批阶段转送至相应的部门；在线提出申请的，由相应的牵头部门受理。牵头部门在接到申请后2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立项审批阶段由发展改革和统计局牵头，建设许可阶段由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施工许可阶段由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竣工验收阶段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牵头。一个阶段的审批事项完成后，牵头部门应将办理情况通报后一阶段的牵头部门，项目单位不必重新提出“多评合一”申请。

（二）一次告知。牵头部门接到申请后，组织同一审批阶段的有关审批部门提出项目涉及的评估事项、需要申请人提供的评审材料、材料编制要求和中介机构资质要求等。牵头部门整理汇总后形成“一单清”需求信息，一次性告知项目单位，汇总和告知工作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实行区域评价的事项，应当简化或取消评估要求，可以实行告知承诺制。

（三）同步编制。项目单位根据牵头部门告知的需求信息，自行或委托中介机构同步编制评审材料。编制评审材料的时限原则上控制在15个工作日内，评审材料比较复杂的，可以控制在30个工作日内。评审材料编制周期较长的，项目单位可先期启动编制工作。部分评审材料需要以其他评审结论为依据的，在相关评审基本完成时可启动编制工作。

（四）同步评审。评审材料编制完成后，项目单位通过济源政务服务网（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在线提交给有关审批部门或通过行政服务中心大厅综合窗口及工程建设受理窗口转交。根据有关规定，需要委托第三方或组织专家评审后再做

出审批决定的，牵头部门组织有关审批部门及第三方评审机构进行同步评审。对于情况简单、已掌握足够决策信息的项目，不再委托评审。上级部门或同级其他部门已就同一事项完成评审的，不再重复评审。评审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不计入审批事项的办理时限。原则上一个审批阶段需要评审且可以合并评审的应通过一个评审会完成，个别事项不能参加集中评审或由项目单位自行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的事项，应在同一个时间段内完成。各审批部门要根据评审结果在承诺时限内同步完成审批。

各部门审批结束后，应在事项办结当日将审批文件送交市行政服务中心综合窗口，由综合窗口通知项目建设单位领取审批文件或通过 EMS 送达。

四、任务分工

（一）行政服务中心负责“多评合一”事项一窗受理和分发工作。

（二）发展改革和统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牵头部门做好各阶段的咨询受理、告知反馈、集中评审、跟踪督办等工作。

（三）各审批部门按照工作职责，负责向牵头部门提出项目涉及的评估事项、需要申请人提供的评审材料、材料编制要求和中介机构资质要求。按规定做好中介机构委托工作，负责各自领域中介服务质量和信用评价。

五、保障措施

（一）健全工作机制。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各审批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制定操作细则，完善工作机制，层层压实责任，切实做好本领域技术评估事项相关工作；加强对中介服务机构的业务指导，协调解决改革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衔接，对工作中取得的经验和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向上级部门反映，重大问题要及时向示范区管委会报告。

（二）规范中介服务。进一步建立健全中介服务机构管理制度，实行服务承诺制，明确服务标准和办事流程，规范服务收费。建立中介服务网上交易平台，鼓励项目单位和中介服务机构通过平台开展业务对接，对中介服务行为实施全过程监管。加强中介机构信用管理体系建设，完善信用评价服务，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和市场退出机制，提高中介机构的服务质量和效率。

（三）强化监督落实。把“多评合一”工作纳入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督查考核。对于工作推进不力、影响改革进程的，要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 附件：1. 济源示范区开展“多评合一”的评估事项范围
2. 济源示范区建设项目“多评合一”流程图
3. 济源示范区建设项目“多评合一”申请表

附件 1

济源示范区开展“多评合一”的评估事项范围

评审阶段	评审材料	技术性评估事项	对应的政府审批事项	委托评估办理单位	备注
立项 审批 阶段	项目申请报告	项目申请报告评审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	政府投资项目审核（批）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行业主管部门）	
	节能报告	节能报告评审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对企业投资项目，该事项在施工许可前完成即可
	地质灾害危险性报告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建设项目选址论证报告	建设项目选址规划选址论证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压覆矿产资源报告	压覆矿产资源报告评审	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审批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该事项在供地前完成即可
	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评估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林业部门管理的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核	林业局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评估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	交通运输局	

评审阶段	评审材料	技术性评估事项	对应的政府审批事项	委托评估办理单位	备注
立项审批阶段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许可评审材料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许可材料评估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许可	文物局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	取水许可审批	水利局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评估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审核	水利局	
	安全预评价报告	安全预评价评估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评估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卫生健康委	
建设许可阶段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评价报告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评价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应急管理局	
	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评审	初步设计审批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设计方案	设计方案审查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计方案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计专项审查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审批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评估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水利局	该事项在施工许可前完成即可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评审评估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	水利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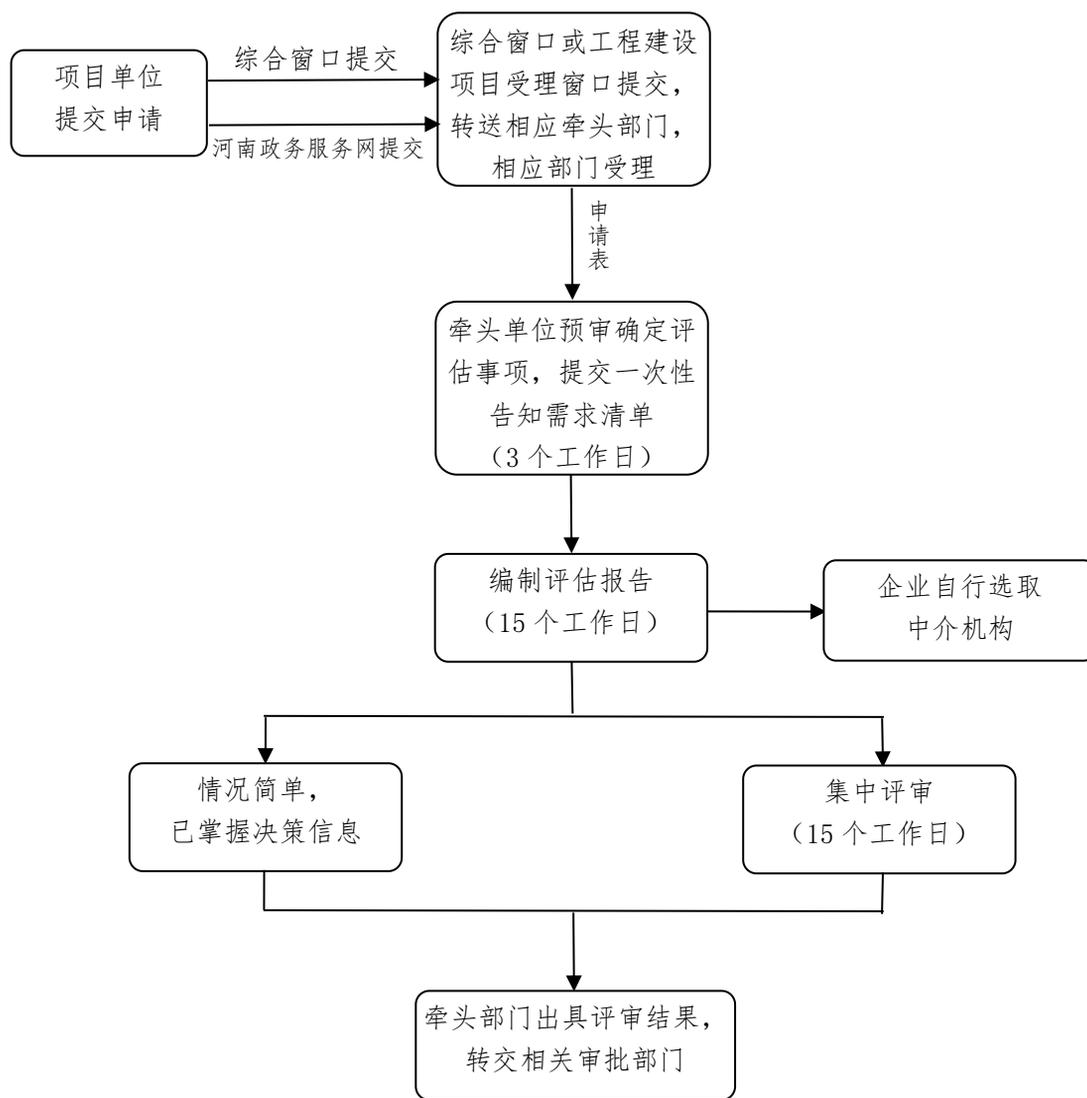
评审阶段	评审材料	技术性评估事项	对应的政府审批事项	委托评估办理单位	备注
建设许可阶段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技术评估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	生态环境局	该事项在项目开工前完成即可
	非煤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	非煤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非煤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应急管理局	
	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	地震安全性评价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重点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报告	重点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方案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方案评估		住房城乡建设局	
施工许可阶段	施工图设计文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人防施工图设计	人防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审批、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消防设计	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	消防设计审核	应急管理局	
	文物保护与考古工作完工报告	文物保护与考古工作完工报告评估		文物局	

评审阶段	评审材料	技术性评估事项	对应的政府审批事项	委托评估办理单位	备注
施工许可阶段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专家论证（专家评审）	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和扩大审核	水利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方案的评估报告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方案的评估报告评审评估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水利局	
	防雷装置设计	防雷装置设计技术评价	防雷装置设计审核	气象局、住房城乡建设局、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竣工验收阶段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评审、检测等	联合竣工验收（备案）	相应行业主管部门	
	各类专项验收报告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运输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水利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或项目单位自行委托	

说明：技术性评估事项是指政府审批过程中的特殊环节或由项目单位委托第三方机构办理的强制性评估事项。评审材料是指技术性评估的对象或结果。对应的政府审批事项是指技术性评估环节所从属的政府审批事项。委托评估办理单位是指组织委托办理技术性评估事项的主体。

附件 2

济源示范区建设项目“多评合一”流程图



附件 3

济源示范区建设项目“多评合一”申请表

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法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单位类型		注册资金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建设内容			
	建设类型		所属片(园)区	
	投资金额		占地面积	
需多评合一评估评审事项	立项审批阶段	1. 项目申请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2. 可行性研究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3. 节能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4. 地质灾害危险性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5. 建设项目选址规划选址论证; <input type="checkbox"/> 6. 压覆矿产资源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7. 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8.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9.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许可评审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10.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input type="checkbox"/> 11.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12. 安全预评价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13.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14.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许可阶段	1.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评价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2. 初步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需多评合一评估评审事项		3. 设计方案;□ 4.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计方案;□ 5.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6.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7.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8. 非煤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 9. 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 10. 重点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报告;□ 11.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方案。□
	施工许可阶段	1. 施工图设计文件;□ 2. 人防施工图设计;□ 3.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4. 消防设计;□ 5. 文物保护与考古工作完工报告;□ 6.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7.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补偿方案的评估报告;□ 8. 防雷装置设计。□
	竣工验收阶段	1. 消防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 2. 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等的防雷装置竣工验收检测;□ 3.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4. 人防工程防护(化)设备检测;□ 5. 人防工程面积测绘;□
牵头单位意见	立项审批阶段	单位签章: 日期:
	建设许可阶段	单位签章: 日期:
	施工许可阶段	单位签章: 日期:
	竣工验收阶段	单位签章: 日期: